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

公 佈 澳 門 酒 店 發 展 項 目

本公司董事會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就澳門路氹(Cotai)度假區之一項酒店發展項目簽訂協議備忘錄刊發之公佈。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六日，協議備忘錄已不再生效。本公司已於今天直接向澳門政府申請先前擬選用作發展該項目之地皮之土地使用權。

本公司股東、認股權證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土地使用權之申請須待澳門政府批准，故此發展項目(詳情載於本公佈)未必一定進行。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Regal Hotel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會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就澳門路氹(Cotai)度假區之一項酒店發展項目簽訂協議備忘錄(「協議備忘錄」)刊發之公佈(「該公佈」)。除本公佈另有註明外，該公佈所界定之詞彙與本公佈內之詞彙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述，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與威尼斯人就澳門一項酒店發展項目訂立協議備忘錄。協議備忘錄並無法律約束力，須待有關各方落實及協定具體協議之條款。

基於若干主要事項之相關情況出現了重大變化及仍未獲解決，具體協議之條款未能協定或落實，因此，協議備忘錄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六日已不再生效。本公司經已投入大量時間、努力及資源，仍會繼續致力進行發展項目(定義見下文)。為了取得發展用地之權利，以及進一步進行發展項目，本公司已於今天直接向澳門政府申請先前擬選用作發展該項目之地皮之土地使用權，倘申請獲批准，本集團將處於有利地位可盡快進行發展項目。協議備忘錄不再生效，不會對本公司帶來重大影響，且本公司現仍擬進行發展項目。

根據已遞交予澳門政府之土地使用權申請及發展建議，本集團計劃於地盤面積約618,000平方呎之相關地皮上興建大型綜合酒店項目，預期可建建築樓面總面積約3,400,000平方呎(「發展項目」)。發展項目計劃分兩期發展，將包括三間四星至超五星級酒店，合共提供3,950間客房及套房，並設有餐飲食肆及相關酒店設施，以及大型表演劇院、會議展覽場地、立體動感影院、購物及娛樂設施，以及酒店培訓學院。發展項目亦將附設一間賭場，現時計劃租予澳門一家持有合法牌照之博彩經營商營運。根據現時之計劃及待取得澳門政府批出土地使用權，以及取得一切所需之批准後，預期發展項目之第一期建築工程將於本年度稍後時間或下年初展開，並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年初竣工。根據已呈交之整體發展建議，現時計劃進行之發展項目與該公佈內所述之該項目比較，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股東、認股權證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土地使用權之申請須待澳門政府批准，故此發展項目未必一定進行。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於有需要時就發展項目另行刊發公佈。

本公司之董事會

執行董事：

羅旭瑞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范統先生

林智中先生

羅俊圖先生

羅寶文小姐

吳季楷先生

楊碧瑤女士

非執行董事：

蔡志明博士(副主席)

Kai Ole RINGENSON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簡麗娟女士

伍兆燦先生

黃之強先生

承董事會命

Regal Hotel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秘書

林秀芬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六日